

百色县两琶乡 僮族社会历史調查報告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编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

前 言

百色县两琶乡是僮族聚居乡。我组于1958年12月派出本组成员黄永祺、梁维祖（中央民族学院学生）。吴振祿（北京大学学生）等同志前往调查，写出调查报告初稿。今年九月间，经我组周宗贤同志对初稿稍加整理，现付印出来供有关方面参考。由于时间仓促和我们水平有限，谬误之处一定很多，希同志们指出。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

1963年9月

目 录

两邑乡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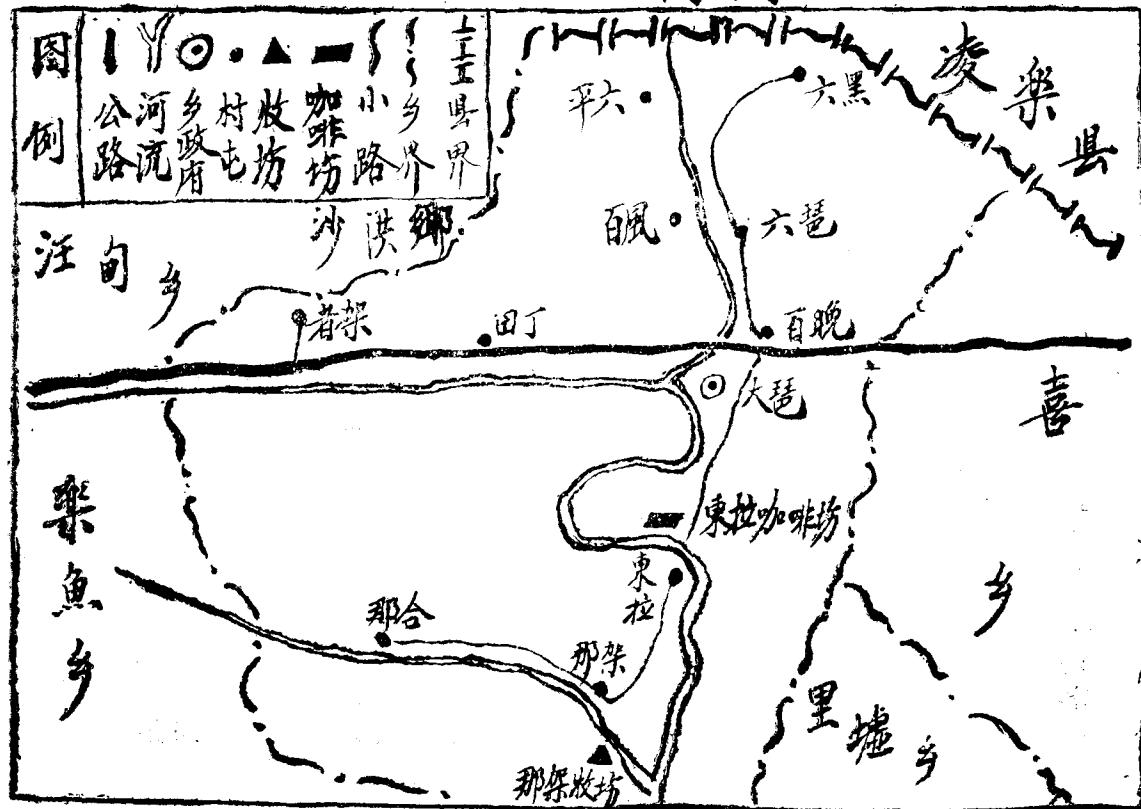
壹、概况	(2)
一、自然环境	(2)
二、民族	(2)
贰、社会经济	(5)
一、农业	(5)
二、手工业	(10)
三、副业	(12)
四、林业	(13)
五、商业	(13)
叁、生产关系	(15)
一、解放前的生产关系	(15)
1. 生产资料的占有情况	(15)
2. 剥削形式	(19)
3. 劳动人民的痛苦生活	(22)
二、解放后生产关系的根本变化	(23)
肆、政治制度	(31)
一、清末民初地方各级统治机构	(31)
二、乡约与习惯法	(32)
三、国民党反动派的残暴统治	(35)
四、两邑乡的解放	(37)
五、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巩固和发展	(37)
六、土地改革运动	(39)
七、干部的培养和党团组织的建立	(40)
八、普选运动	(41)
九、农业合作化运动	(41)

十、全民整风运动的开展.....	(44)
十一、共产主义大协作的发展和人民公社的建立.....	(49)

五、文教卫生和生活习惯..... (51)

一、文教卫生.....	(51)
1.文化教育.....	(51)
2.民间文学.....	(52)
3.体 育.....	(53)
4.医药卫生.....	(53)
5.科学知识.....	(54)
二、生活习惯.....	(54)
1.衣、食、住.....	(54)
2.家庭、婚姻、丧葬.....	(55)
3.宗教迷信.....	(57)

百色县西乡简图



壹、概 况

(一) 自然环境

两琶乡位于百色县第三区的西部，北接凌乐县，西与该区沙淇、乐鱼两乡相邻，东与寨步、里圩二乡交界，南与乐鱼、里圩两乡接壤，面积约450平方公里，是小山起伏的丘陵地区。

在该乡中部的两山之间，有宽约1—2华里的平坦台地，是主要的水田区。乐里河由西部穿过本乡到大巴屯，向南流入里圩乡；另有一条自六济入境的小溪，流到大巴屯与乐里河合而为一。河的两岸是肥沃良田。土壤原属红色粘土，但因年久耕作已变为灰褐色。本乡气候属亚热带，温热时间比长江流域各地长得多，而寒冷时间则短一个月左右，终年不见霜雪，仅在十二月份偶见雾霜，年平均温度在22°C左右。降雨多在六、七、八月间，年雨量在1,000—1,300毫米。

全乡有十一个自然屯，即者架、田丁、大巴、百晚、东拉、那架、那合、六平、六琶、百风、六黑等，其中百风、六黑二屯为瑶族聚居屯，其余都是僮族聚居屯。大琶屯有80户，而小的百风屯仅有5户。大琶屯是乡政府所在地，位于公路旁，交通比较便利，是该乡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解放前，已有公路横穿本乡西东，西可达田林县，东直通百色。在各屯之间有山道相通，各乡则有大道相连。解放后，各乡屯道路都加予整修，可以行车，加上乐里河水涨时可行木船，交通更是方便。

该乡物产比较丰富。农作物以稻谷为主，还有玉米、山谷、小麦、红苕等；经济作物有黄豆、芝麻、花生、豌豆、茶油、茶辣、桐油、棉花、橡子、芭蕉、甘蔗等；土特产有龙须草、蛇皮、云耳、灵香草等；禽畜类有牛、羊、猪、鸡鸭鹅等。在矿产方面，由于至今还没有细致勘察过，未知其详，有待于今后勘察。

(二) 民 族

1. 民族来源及人口

一百多年前，该乡还是杂草丛生，无人户住的荒山，只在架者、田丁、大琶三屯有30多户人家居住，他们是从田林县迁来的。此后，德保、田林等县的人陆续迁来居住，迄今不下五、六代人了。

全乡的人口，1958年下半年统计，如下表：

两琶少各族人口统计表：

民族别	户数	人口	男	女	占总人数之百分比	备注
汉族	3	14	8	6	0.9%	
僮族	246	1,245	626	619	88.2%+	
瑶族	24	152	75	77	10.7%+	
合计	273	1,411	709	702		

二、民族关系：

僮瑶两个民族，在生活习俗上，历来都有着严格的区别，主要是瑶族不和外族通婚，另外还有忌吃狗肉。但两族人民是勤劳好客和艰苦朴素的，这是他们的共同点。解放前，由于反动统治者推行民族压迫，挑拨民族关系，破坏民族团结，使民族间有隔阂。主要是僮族大民族主义，瑶族来往僮族屯，那怕口渴肚饿，都不让他们喝水吃饭，更不给在家过宿，路上相逢不打招呼，并叫瑶族为“部瑶”（瑶人之意），瑶族极不满意，但僮族仍这么叫。僮族的牛吃了瑶族的东西不赔偿，还常拿瑶族的东西，又不准瑶族下平地来开荒（瑶族多住高山，僮族多在平地上）。因此，瑶族很不满意，认为僮族奸滑、无良心，互相歧视和猜疑，对生产的影响极不好。

解放初期，由于民族隔阂的存在，所以僮汉族干部到瑶族屯去贯彻党的各项政策法令时，瑶族都不愿意向他们讲知心话，使工作受到阻碍，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照耀下，特别是1953年桂西僮族自治区成立之时，我们的工作干部，广泛深入地与各族人民接触，大力宣传教育，搞好民族团结，并在物质上给予很大救济，因此，民族间的关系起了根本变化。过去的民族隔阂、互相歧视与不信任的现象已消除，出现了亲密的团结和合作。特别是在各次运动中不断地批判了大民族主义与地方民族主义，大力培养民族干部，僮瑶两民族更是亲如一家，每次瑶族来乡人委开夜会了，僮族挽留他们在家作客，僮族到山上找土特产，瑶族请他们到家去吃午饭，这种现象已是平常的事。

1955年冬合作化运动大发展时，瑶族人民在党的教育下，觉悟大大提高，纷纷派代表要求入社。可是事物的发展总要经过斗争的，个别僮族干部的大民族主义思想还没有彻底清除，说瑶族“太落后”，“难应付”，不愿吸收他们入社，并派社主任黄振恒同志到六黑屯去动员瑶族到隴阳乡去参加生产（隴阳是瑶族聚居区），但瑶族不愿意去。区委会发现这问题后，进行民族团结教育，批判了大民族主义，才吸收瑶族参加合作社，建立了民族联合社。

民族联合社成立以后，在党的领导下，开展了一次加强民族团结的学习讨论，通过回忆、诉苦、算账等方式，大家一致认识了过去不团结是反动统治阶级造成的，表示要划清敌我界线，揭露敌人破坏民族团结的阴谋，搞好联合社，共同走美好的社会主义道路。1958年初，僮瑶两民族在讨论成立广西僮族自治区的重大意义时，瑶族罗德权说：“过去我们哪里有民主权利，开会也不得发言，也没有人来领导我们生产，现在民族平等了，我们有权发言了，政府发给救济帮助我们发展生产，国民党时哪得这样？”在经济生活中，由于瑶族长期以来受压迫剥削较为严重，所以从来没有水田。在建社后，僮族撥给瑶族48亩水田。但瑶族不会犁田、耙田、插田，僮族又派了四十三个劳动力去帮助他们耕种，并教他们学会了农田耕作技术，瑶族人民十分感动。在1956年，瑶族人民的生活已有很大改善，彻底消灭了过去挖山薯找野菜的痛苦，但粮食还不十分够用，僮族队就拨给他们两万多斤谷子和人民币1,700多元；1957年又拨给一万多斤粮食和人民币数百元。同时，瑶族人民在夏收夏种时期也主动前来帮助僮族工作。1958年，党和政府特地派个

下放干部常驻瑶族屯抓生产政治思想工作，因而生产搞得很好，从三类队跃为一类队。在丰产的基础上，为了感谢僮族老大哥的帮助，他们搬出了一万斤谷子酬谢僮族。

可是，由于瑶族人民过去受的痛苦最深，私有观念比较浓厚，所以在新思想不断上升的同时，难免残留一些落后的思想意识。在1956年，政府规定每人留粮500斤，他们有些人却硬要留800斤。经过多方解释后，他们才愿意和僮族人民一样留粮500斤。而且，牛马都已入社了，瑶族同胞仍有私自割牛食，说这是自己的生活习惯，引起了僮族同胞的意见，影响社内民族团结。后经党的耐心教育才克服了，并且表示大家加强团结，搞好联合社。

1958年9月初，两琶乡汉、僮、瑶等族人民一起参加人民公社。各族人民打破了地区界限和民族界限，共同劳动，一起生活。在公社的统一调配下，不象过去那样分为僮族队、瑶族队了，而且共同搞农业、副业生产，在大办钢铁时，又一起奔赴钢铁前线，不分彼此地向大自然作斗争，出现了新的大团结、大协作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式、社会經濟

一、农 业

(一) 土地与农作物

土地有稻田、畲地和坡地等三种，总计耕地面积有1990.25亩。其中稻田有1585亩，畲地有405.25亩，坡地(山地)有155亩。计算单位习惯是以亩来计算，播六斤种子的田地为一亩。另一种算法是以片来计算，十斤种为一片，一般可收入800—1000斤稻谷左右。解放前，耕作简单粗糙，土地利用率不高，产量很低。据了解，解放前70%的土地掌握在地主、富农手里，因此农民没有心机对这些土地进行加工，改变其土质的。在1585亩的稻田中，因无水利灌溉，有720多亩是旱田。施肥是很少的，有的甚至没有施肥。也没有翻土过冬的习惯，土质是较瘦的。同时只种单季稻，大株疏植，耘的次数也较少，很少加以管理，所以每亩产量只在250—300斤左右。稻田主要种植稻谷，畲地主要种植玉米、红苕以及其他豆类等，坡地主要种植山谷、木薯、瓜类等。玉米以两斤种为一亩，产量在120斤左右。

(二) 生产力

简单的劳动分工是有的，但精细的明显的劳动分工是没有的。成年男子多半是犁田、耙田、插秧、挑肥、修补水田基。成年的妇女多半是割田基草、拔秧、开山地种植棉花、玉米培土等。老年人一般不参加重劳动，只做些轻工，如看牛、修整农具和家具之类。儿童能读书就上学读书，上不了学就帮助做些家务或看牛等。中耕耘田和收割，多半是男女共同劳动的，但是在收割过程中，打谷、运谷多半是男做的多，女的多半是割。但缺乏男劳动力的时候，女的也同样打谷的。虽然是单干，但有帮工和换工习惯。如在玉米培土时组织帮工和换工，在农闲的季节里，自动组织起来去开荒等。两琶乡的妇女和男子同样参加劳动生产，并担负着全家的穿衣和煮吃等繁重家务，是很辛苦劳累的。

过去劳动效率很低，一个人每年耕种面积是60斤种，以六斤种为一亩，合十亩，一般收入是2,500斤左右。每人每日犁田得3—4斤面积，耙田得5—6斤面积，插秧得8—10斤面积，耘田得5—6斤，多至8—10斤面积，收割10斤种的田，六人干一天可收打完毕。

解放前，由于绝大部分土地被地主、富农所霸占，广大农民只有少量土地，加上耕作粗放，用工不多，因此造成劳动力的“过剩”现象。这些劳动力的出路各有不同，有的给亲戚和无力的寡妇帮工，有的去搞些副业，男的锯板买，女的开荒种植棉花等，另外有很大一部分给地主打工。

生产工具主要有犁、耙、锄、禾剪等。

犁：铁铧木架，本地的铁工和木工可以制造，一般可用2—3年，主要是用于犁田，部份畲田也使用，但不多。

耙：全部是木制，一般可由本地木工自制，但也有从外地买回来的。构造和其他地区僮族所使用的耙一样，有七齿，齿距间放有铁圆圈套上，一般可用7—8年，主要用来耙田。

锄头：主要是板锄，其次是月锄，因铸造技术较高，本地铁匠还不能自制，是从外地买来

的。主要用于开荒地、锄田基草和中耕除草等，由于在生产中使用较多，所以一把锄头只用得1—2年左右，大的约重二至三斤，小的一斤半到两斤。

镰刀、禾剪，是外地买回来的工具。一把镰刀可用三年左右，主要用于割谷、剪谷以及割草等。

生产技术：过去的稻田一般是二犁二耙。四月左右犁第一次田和耙第一次田，到插秧前再犁一次、耙一次。插秧的规格是大株疏植， $10\text{寸} \times 10\text{寸}$ 或 $10\text{寸} \times 8\text{寸}$ 。四月间撒秧育苗，秧苗长高八寸左右就开始插秧，插秧15—20天后耘第一次田，六月底左右耘第二次。很少放肥料，只在下种育秧时放些绿肥。畲地主要种植玉米和红茹，或同种少数其他作物。玉米是点播，每蔸下2—3粒种子，蔸距是1.5尺，行距是8寸—1尺，并间种绿豆、白豆。山地主要是种植山谷、木茹、瓜类、棉花等；山谷是撒播。除两次草，即待收获；在棉花地里间种黄瓜。

选种很简单，可以说是“目选”，即在收获时见到那穗谷子长得粒大穗长，就将它另放在一起，晒干后留作种子。玉米选种也是这样，见到玉米苞粗大饱满者即留作种子了。

季节安排：

一月：砍云耳、犁畲地、锄坡地，

二月：翻畲地、种玉米、挖山地、种平地玉米

三月：种山谷、种红茹、木茹、种山玉米、种芋头、种其他的瓜类，

四月：播秧、犁耙第一次田、运肥下田，

五月：插秧，在插秧前犁耙第二次田，除山谷草、玉米培土、除红茹草、种棉花。

六月：耘第一次田、收玉米，月底耘第二次田。

七月：砍柴火、作收割准备工作。

八月：收山谷、收棉花。

九—十月：秋收大忙。

十一—十二月：收木茹，搞其他经济林和副业生产。

由于不重视积肥，所以基肥放得较少，也没有什么追肥。一般只放5—10担左右，绿肥主要用于秧田。肥料的种类也很少，主要是牛、猪粪和绿肥，而施肥时间也不一致，有的在第一次犁耙时就放了，效果不大。

该乡虽有河流，但由于过去没有修筑水坝，不能很好利用这些自然河水，所以遇到天不下雨就造成旱灾。该乡过去的一些水利，只能灌溉几十斤谷种田左右，最多的也只有一百斤谷种的面积，因此遇上天旱是听天由命，求神拜鬼。

虫兽灾也很严重。一遇虫害，10斤谷种的田只收到一百多斤谷子。野猪践踏玉米也很严重，影响生产很大。

此外，在生产上的禁忌也影响生产的。如腊月廿三日忌老鼠，不得舂米，因为那天是老鼠娶老婆，如舂米的话，老鼠会把田禾或家谷践踏。六月初一至初八，不得出远门，各方面都要小心，不得带雨帽过村边，否则会大旱。八、九月的某一天，不得坐在大门的门杆上，坐了谷穗生不出（意思等于难产）。七月十三日不得入地，十四日不得进田。*ja va:i* 死不得进地，如果进地，所种的棉花、瓜类等作物的花会全部落下来，不得收入。

解放后，农业生产技术有了很大改进，在各方面都有很大提高，如改历史以来的单播为双播了，等等。

1954年，田丁屯第一个初级社建立起来后即开始试种早稻97亩，获得增产。1955年各个初级社都大量种植，全乡共种植早稻538亩，每亩放肥一、二十担，部份田做到翻土过冬，放基肥和追肥。由于这样，双季稻每亩平均收入602斤（早稻303斤，晚稻299斤）比原来单季稻增产24%，1956年建立了高级社，早稻扩大到1093亩，平均每亩放肥40担，采用了翻土过冬，小株密植，合

理施肥和盐水选种等先进技术，所以产量较高，全社比1955年增产25%，副业增产四倍多，双季稻产量达710斤。1957年由于右倾保守思想作怪，对双季稻放任自流，采取了收缩的错误办法，结果减少到850亩，虽然加工加肥，注意技术措施，单位面积产量提高到790斤，比1956年增加80多斤，但由于减少了230亩早稻，加上中稻有180多亩受旱，故当年稻谷总产量仍然减产20,000斤。

1956年把六个初级社合并后，利用高级社的优越性，不但重视发展粮食生产，对多种经济也注意发展了，这年开始种海岛棉十五亩获得成功。1957年种早稻857.5亩晚稻，1,042亩，早田玉米162.75亩，中地玉米405.25亩，晚玉米246亩，红苕32.5亩，芋头11.5亩，木薯3.5亩。并建立了畜牧场，成立了林业小组，种上海岛棉163亩，咖啡93株，茶辣120株，茶、桐643亩。同时扩大了木工、运输、打鱼等12项副业生产，使全面获得丰收。1956年还试种了冬季稻三亩，获得初步成功，收入600多斤，平均亩产200斤。

1953年建立互助组后就重视兴修水利了，几年来总共兴修和修补水利143条，扩大灌溉面积800多亩。现录土改后粮食产量逐年增加情况如下：

1953年（土改后）总产70万斤，比解放前增加40%；

1954年（建立初级社）增加到84万斤，比解放前增加68%，比1953年增加了20%。

1955年有严重旱灾，该乡好几个屯都沒有水吃，以致很多田地失收，但收成仍有88万斤，比1954年增加了百分之五点几。

1956年，建立了高级社，粮食产量达106万斤，比初级社时增加20%以上。

1957年，保持1956年水平而略有增产。

为了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充分利用土地，在实现合作化后，在全乡范围内划分十三个耕作区，增加双季稻的种植，稻田多种一穗玉米，畲地种双穗玉米，改旱田为水田，开垦新的坡地，扩大耕地面积。

解放后使用的新生产工具，有双轮双铧犁、五三步犁、深耕犁、铁耙、中耕器、收割机、山地步犁、玉米脱粒机、插秧船等多种，有的在试用，有的在推广，对深耕碎土作用很大，减少了劳动强度，提高了效率。

实现合作化后，劳动力的安排更合理了。合作社坚决执行以农业为主，以粮为纲外，还组织劳动力进行副业生产。同时根据各人的特长进行分工，善于犁耙的就搞犁耙，能干重活的就干重活，懂技术的就干技术活，专门对某种工作有经验的就干某种工作，如选择有经验的人担任看水员和放牛等等，发挥社员的特长和积极性。又根据居住的远近和适当照顾骨干力量来编配劳动力，分有田间耕作队12个，共劳动力460人，每队一般40—50人，设正副队长各一人领导生产。在队下面划分214个生产小组，每组10—15人左右，设组长一人，青年独立编一个生产小组。各队下面还设2—3人的护理林业小组，负责林业护理工作。从事副业生产54人，其中牛车运输组8人，烧石灰12人，打鱼18人，木工10人，铁工3人，种菜3人，养猪10人，牧畜队6人。根据56年材料统计，全社有544个劳动力，男252人，女的292人，付带劳动力有81人。除养牛28人，养羊一人，管鱼鸟4人，管木棉7人，牛车8人，看田水14人，晒谷12人，其他8人，共86人不参加农田劳动生产外，其余458人全部投入了农业生产。根据这样计算，全年一个男劳动力需要300个劳动日，女全劳动力每年要260个劳动日，半劳动力要100个劳动日，全年有159,620劳动日。按生产计划全年需要150,120个劳动日，还剩余9500个劳动日。里面直接投入生产的有146,590个劳动日，占97.64%。其中用于农业生产的有114,884个劳动日，副业23,712日，基本建设7320日；用于非生产的劳动日3000个，占2%，义务劳动（送公粮）533个劳动日。另外每逢圩日有60人去买油盐，现在由若干人去购买，又省下50—60个劳动日。根据这样细算劳动力是足以够用的，加上改变过去5点半才出工，中午休息三个钟头为5点出工，中午休息二个钟头，可以进行精耕细作。劳动力统一由社组织起来以后，分为生产队，小队到组，甚至到每个

人，这样就使每个人每个队都加强了责任心。人多既做得多和快，并通过各种竞赛保证了质量，所以生产活动都能按时完成，赶上季节，这是解放后对劳动力的劳动分工的一个大变革，也是保证丰收的原因之一。现将劳动竞赛情况简述如下：1954年，为了抢上季节，克服社员松劲思想，进一步提高劳动积极性，在全社试行开展劳动竞赛，时间是7月23日起至夏种结束。发布号召后，立即展开了一个队与队，个人同个人的劳动竞赛运动。结果使劳动效率大大提高，原计划在8月12日完成的夏种工作，到8月6日就提前一个礼拜完成了。劳动竞赛的具体条件和内容有下列几点：①做得好②做得快③思想通。这是集体的。个人的竞赛条件是①工作积极，②思想觉悟高，③能串连带动群众。具备了上述条件的为生产积极分子。1956年的劳动竞赛是从三月25日到四月25日，是根据这个时期主要农活为中心来进行的劳动竞赛。通过劳动竞赛，社员生产积极性更加提高，如第七队社员自动提出趁晚上凉爽有月亮，挑一、二个钟头基肥才休息。田丁有五、六个青年每晚学习文化后，去挑5、6担肥才睡觉。这次竞赛发挥了党团组织的作用，逐步由先进到落后，由少数到多数，掀起了劳动竞赛的热潮，有力地推动了生产。1957年间为了保持和增进劳动热情，又在全社范围内继续展开队与队之间的劳动竞赛。竞赛条件是：①按质量、按规格、按季节完成种收任务，②保证做好中稻田间护理工作，③谷子、玉米收好、晒好、藏好，保证不霉坏。通过竞赛，把群众热烈争取丰收思想情绪变成实际行动，使1957年上半年农业生产赶上了季节，95%以上的田翻土过冬，能修好应修的水利，抵抗了部份的旱灾。如第七队在想尽一切办法抗旱之后，有40亩免去旱灾，大部分田做到三犁三耙，水稻三耘和玉米二培，每亩放基肥十多担，中耕时放追肥，发展生产。

在生产大跃进中，各族人民进行大支援、大协作。两邑乡为了支援其他区的生产，派出185人参加百董河水库建设，又支援福禄水利215人，祿卜水利215人，东筍炼钢铁397人。另外还到阳圩帮种田57人，去圩乡45人、汪甸51人。罗日乡的群众也派53人前来两邑乡帮助收割，沙红乡也有35人来支援。1958年夏收夏种和修水利时，一、四、五区前后调了500人前来帮助。在本乡也有互相帮助，56年六巴屯调61人到大巴帮收谷，1958年平六屯又调了21人到瑶族屯去帮助收谷。这就打破了历史以来各扫门前雪的生产习惯。

大跃进以来，全乡每个村屯都建立了食堂和托儿所等组织，这些组织在生产上起了很大作用。据不完全统计，建立食堂等组织后，抽出91个人参加了劳动生产。以者屯为例，在未建立食堂和托儿所以前，全屯出工人数是38人，而建立了集体食堂和托儿所后，出工人数达76人之多，增加一倍。

现将解放后各种农作物种植的季节安排列下：

一月：砍云耳，翻第二次田，翻第三次地。

二月：种玉米和送肥，翻第三次田，耙第二糙田，第三次积肥，第二次送肥。

三月：翻一糙田，第四次积肥，下蓝靛，种棉花，第一次中耕玉米，耙一糙田第一次，整田基，二糙田的早稻播种，第二次中耕玉米和积肥，耙秧田第三次，下一糙谷种，送肥积绿肥。

四月：耙一糙田第一次，二糙田第二次，送肥和积肥，耙一糙田第二次，种二糙田，耙一糙田第三次，插早稻秧。

五月：播早糙田，下二糙谷种，耘一糙田第一次，收玉米，犁二糙地。

六月：收二糙谷，犁二糙田，种二糙玉米，耘一糙田第三次，晚稻播种，中耕二糙玉米第一次。

七月：耘二糙田第二次，中耕二糙玉米第二次，晚稻插秧，割一糙田基，耘二糙田第三次，月底耘晚糙田。

八月：七月中下旬和八月初中下旬锯木板四十五天。

九月十月是秋收。

十一月十二月翻土过冬、积肥。

肥料：解放后不单是家肥了，而且有了化肥。54年社长黄振恆提出用石灰打好牛猪栏的底免去粪的损失，另外还去拾野牛粪、扫垃圾、割绿草肥，山窝老塘以及木叶都变成了肥料。56年还缝草皮肥和盖起了厕所，用人粪尿作肥料。58年开始制造颗粒肥。

水利：53年互助组开始修了一条水利，灌溉140亩田；54年初级社修一个水坝、三条水利，可灌溉420亩。社长黄振恆想出办法把水坝用石灰黄土堵塞，防止渗漏，这样就比原有水大一倍多，解决了500多亩水田用水。1955年又修三个水坝、123条水利，灌溉1120多亩田；1956年高级社又修了143条水利。1958年又新修了三条水利，扩大灌溉面积334亩，旱田变水田163亩。还修了一个1000立方米的水库。

为了推行新的技术，党还选派有经验和能干的社员去学习先进技术。据不完全统计，1958年，全乡已有十三个农业技术员，他们掌握了农业生产的技术。

因此，到1958年，农业取得了大丰收。其丰产情况是：田丁队种植2.14亩，亩产1351斤，两营大队种植57亩，亩产1304斤；中糙大面积245亩总产207,380斤，亩产816斤；晚糙大面积735亩，总产294,114斤，亩产400斤。这些丰产经验和做法是：

秧田：要整地与育秧，选择较肥沃的、水利条件较好的冬季休闲田，在11月中旬进行第一次犁，犁深5寸左右，12月进行第二次耕作，使土壤充分暴晒，到早春进行两次翻耕，并结合分层施肥。在3月初犁第一次，施下草皮泥300担，沤腐绿肥100担，3月中旬开始耙第一次，施绿肥20担、桐麸60斤，大粪30担，牛粪30担，以后继续耙翻田三次。达到四犁四耙后，肥料和土壤充分混合均匀，然后起合式的秧田，再过三天，使土料下沉水清后即播种（约四月初）。播种前还要经过石灰选种，催芽处理工作。另外就是排灌与施肥：播种后采用浅水灌溉，出苗1—2寸后排去水，使秧根深扎，苗高1.5—2寸灌水0.5—1寸，以后经常保持1寸水左右。播种后20天，追人粪尿20担，再过12天，追硫酸铵30斤。在追肥以前排好水。

本田：先是整田，是用冬季休闲来搞，12月犁田过冬，一月翻耕第一次，3月犁耙，四月初灌水，进行最后一次深耕，并开始第一次耙田，以次连耙二次，5月初旬插秧。插秧后20天进行第一次耘田，并结合追肥，以后每隔10天耘田追肥一次，共三次。到孕穗期施禾胎肥。分蘖期浅水灌溉1寸左右，以后保持3—4寸左右。这样的管理方法，有如下优点：①秧田选择肥沃土壤且能四犁四耙，使土壤达到一定的深度和碎土，为秧苗生长创造了条件；②能施足基肥，同时基肥的氮、钾、磷配合好，基肥以富有机质的迟效肥为主，追肥以速效肥料为主；③秧田的灌溉合理，促使秧苗生长，根扎得深，利于吸收大量肥料，为培育壮秧创造条件；④由于上述有利条件，达到培育壮秧的目的，秧苗茎秆粗硬，插秧后转青快，能抗虫害；⑤本田由于早春施下大量机质肥料，使其在土壤中充分的分解，秧苗转青后有大量的养份供根部吸收；⑥能适时分期追肥，保证禾苗生长；⑦在分蘖期以浅水灌溉，能使禾苗大量分蘖，缩短分蘖期，增加有效分蘖株数；⑧及时灌禾胎肥，促进穗大，谷粒充实。

两营乡的农业生产发展得较快并不是偶然的。由于解放前大部分人都很贫苦，无地，缺粮，缺种子，缺耕牛，生产很落后。解放后，党和政府对少数民族地区生产极为重视，每年都发放大批贷款和救济，帮助少数民族人民解决生产、生活上的困难。据不完全统计，从51年—57年，政府发给该乡的各种贷款共20,810元，其中农具贷款2,438元，耕牛3,208元，种子肥料2,408元，水利600元，口粮达12,156元。同时实现了土地改革和农业合作化，都有力促进生产的发展。

1954年，在田丁屯开始试种早稻，并总结了经验，但这一技术改革并不容易为人们所接受，李孝通说：“种两糙费这么多的肥料和人工，拿来种一糙，增产还会更多。”对于一些新技术，人们思想也有抵触，如对石灰水选种，黄绍兴说：“石灰水这样咸，手放下去也破皮，用来选种

哪不烂秧，”因此经过了一場新旧思想的斗争。最后，群众认识提高了，才掀起种植双季稻和采用新技术的高潮。但是又遇上了天旱，社员思想又开始动摇。针对这一情况，发动群众进行讨论，大家回忆对比了解放前后抗旱的成绩，从而掀起了抗旱热潮，夺取丰收。

1954年，开始搞积肥，在以前是不习惯积肥的，因而没有经验。但在政府帮助下，群众学会了积肥。从1956年底到57年初，全社积得垃圾肥1,340担，草皮肥3,350担，并盖起了185个厕所。以后又建立了十二个土化肥厂，制得土化肥二十多万斤，细菌肥400多斤。在1958年全年有204人经常积肥，共积得111,590担肥，其中猪粪36,780担，牛粪3865担，人粪6,000担，以及垃圾肥料等。这些巨大成绩的取得是经过一場剧烈论战的，结果，人们认识了积肥的意义，如七十岁的贫农黄霞益说：“母亲无奶仔不肥，田间无肥禾不好，”因而大家都积极投入了积肥运动。

为了抓好田间管理工作，解决带有普遍性的问题，领导上采取了大检查、田头会诊和评比三结合的办法，互相促进。又开展红旗竞赛，掀起劳动热潮，促进生产的发展。总之，农业生产大发展，是党的领导和合作化优越性的结果。

二、手工业

解放前，两邑乡没有独立的手工业，工业更谈不上了。手工业是作为副业性质的，产品多是自给自足，只有少量拿到市场上去了。种类有木匠、铁匠、纺织、碾米、编竹篾等，现分述如下：

纺织：解放前，家家都有织布土机，一般一个妇女一架，于每年秋收后进行纺织，原料主要或全部是自己种的棉花。棉花差不多家家都种，于旧历正、二月间开荒种植，亩产约十斤皮棉。做一套衣服约需一斤四两皮棉左右。采摘棉花后，就剥去棉籽，需要半天时间，弹棉及搓成棉条（妇女自己弹棉，用一个小弓一天弹得二斤左右，搓成棉条例外）要用一天，纺纱用四天，挂纱半天，煮晒半天，套筒半天，上扣一天，纺织一天半（每日纺得四摆，约2.8丈），漂白用一天半，如果要染成黑布还须十个早上，总计作一套衣服须用半个月时间以上。解放后，人们生活有了保证，洋纱布由国家统一经营，价格平稳，不用自己织布了，妇女们解放出来专门从事农业生产，过去的土织布机也被搁置起来。

木匠：解放前全乡仅两人

林显实：在外学会了这门技术，1945年开始兼营此业。全部资金约光洋十五元，计有大锯一把、小锯二把、刨子大小四把、凿子五、六把、斧头大小两把、墨斗一个等，不带徒弟，会制高矮柜子、笼箱，各种办公台櫈、架房子等等，但绝大部分工作是等别人上门来请去做，自己做成品出卖的不多。从其产量看，每三十五天左右即架成一间三格间的木房子，五天做成一副装有抽屉的办公台櫈，六天做成一对笼箱，样子相当美观，质量也不算差，一副台櫈、笼箱可用几十年。要是自己做成品出卖的，木料自往山上找，一对木箱（一般大小）价值3—4元（光洋），其他产品按其费工多寡与此价格成正比。要是人家请去做的，木料由请者负责，每天工资六至七毫，并由东家招待饭餐。工作不多，仅活动于两邑、汪甸、喜乡等地范围，每年工作时间不外三至四个月。全年收入占其总收入20%左右。解放后高级社成立时加入木工组工作。

木匠李卜蛟，解放前干了三十多年之久，但主要是架房子，其他家私之类不大会做，工具也不比林显实多，工作较慢，五十天左右才能架成一间三格间的木房子。因年迈力弱，解放后已停业。

1956年高级社组成后，全乡组织个木工组，使稍为有点技术的人参加，边学边做，现已发展到三十五人。有大锯子20多把，小锯子百多把，斧六十多把，凿子五十多把，还有各种刨子等等，成为一个专门行业的木工工场，制造社内的农具，包括木犁、耙、扇风柜、木车、收割机及台櫈等。现在，其中还增设铁器组，配制镰咀、打柴刀、锄头等，工作颇快而好，一天可做成

八、九架双轮木车。质量不差，每架可用一二个月。

木工组全年包工十一个月，收入全归社统一支配，每年收入约6,000元。

铸犁头：解放前，大邑村陈振倫到凌乐去学习了一段时间，1945年回来开始在大邑屯开炉。请徒工六人，其中烧炭二人，拉风箱二人，到处找原料——烂锅头、生铁、旧犁头片等一人，他本人和另一个手工较好的专管火炉、制模、倒犁铧等工作，每日出产十把八把，最高日产十四、十五把，每把价格1.5元。别人拿原料来请他做或用旧犁换新犁的，每把收八角左右。每年秋收后至下一年四月间即行停工，因为在五、六、七、八、九月间，农民不用犁头，而专门进行田间管理和收割。

解放后，由供销社供给原料，自己包工，产品统交供销社出卖，每把支工资一元。高级社成立时，每日收入统交社掌握支配，每交一元得计工分十二分。至1958年，人们多用五三步犁，供销社推销不去了，积货过多，所以暂时停业，同年9月间，全部工人参加炼钢铁运动去了。

竹具业：解放前两邑乡那架村有十四五个农户兼营竹具业，编制各种篮子、箩筐、大小竹席等等，历史颇久，业经三四代了。两邑乡及附近各村屯都靠这里供应竹具。每人每三天作得两副箩筐，每街（6天一次街）上市一二副，每副价格5—6角（折大米十二斤左右）。睡用的竹席，连找竹子在内，每两天编得一张半左右，每街上市一二张，每张1.3—1.5元。全年每户出产约七八十对箩筐或五六十张大小竹席，其收入占总收入30—40%，终年的一切油、盐、烟及其他杂用，多靠此来开支，很多家也靠此来维持口粮。

打铁：解放前两邑乡无人打铁。直到人民公社成立时为止，全乡农民所用铁器绝大多数都到附近的喜乡去请人打。喜乡在板照、绿界两屯有三个铁炉，解放前已开有四五十年之久。板照的那个炉于民国卅一、二年因为师傅死了而停止。还有绿界村的易卜长、易卜恩两个人开两个炉，直到解放后1958年炼钢铁运动时才停业。

因为开炉历史颇长，技术不断得到提高，所以农具质量相当佳良，一般一把锄头可用四年左右，每把据其大小定价七角至一元，其原料来源多到百色县城买铁板来提炼。每日生产挖锄五、六把，或柴刀三、四把，柴刀较贵，每把1.5元左右。农民将用钝了的农具去加炼时，每把锄头收二、三角钱，柴刀每把则收三、四角钱左右。

销路的范围主要是在喜乡、两邑、汪甸及本地区附近的各村屯，每年工作时间亦象铸铸犁一样，从每年秋收后至下年三四月间，总计约有半年左右。

碾米厂：解放前三四十年间，在两邑乡建有两个水碾。一个是地主李树坚、李树凡占有，另一个是两户地主、一户富农、四户中农共同占有。每个平均日碾一千斤谷子，收租百分之五。土改时前者没收分给贫雇农，后者归四户中农所有。到了高级社时，归社统一经营。

解放后新兴的手工业有：

砖瓦业：解放前，房屋都是泥墙，瓦则是到外面（本区标林乡）请人来做的，每万片瓦付光洋三十元。解放后高级社成立时，分配十几个劳动力专门搞砖瓦工作，边学边做，两个月可烧砖三窑，每窑一万块，或烧瓦两窑，每窑三至五万片，总计全年生产方砖十五万块或瓦片四十万片。砖每万块价值三百元，瓦每万片一百四十元。

石灰业：高级社成立后，调了十三个劳动力专门搞烧石灰工作，一个月烧两窑，每窑一万六千斤左右，每斤2.5分钱，全年收入近一万元。

熬酒业：1958年9月，分配八个人专搞熬酒工作，已投入生产两个多月。原料来源主要是红茹，每百斤茹熬得60°的清酒30斤，每斤价值四角左右。目前准备扩大原料种类，如木茹、金钢果等。

此外，还有农民自制的肥料厂：计有化肥十二个厂，颗粒肥料三十六个厂。据全乡统计，1957年前者生产了二十多万斤，后者生产了一万八千斤，但没有经常分配专人去搞，只在农闲时

大搞一阵。

三、副业

渔业：解放前，两琶乡共有鱼鸟六只，由五户（其中贫农二户中农三户）合作经营，每年于八月至第二年三月间进行捕鱼，往返捕于乐里河上下游，每日收入约三十多斤，个别日子可得六、七十斤，每斤寻常价格四斤米左右，每户每年收入占全年总收入15—30%。

解放后，鱼鸟多已死掉，至1956年高级社成立时，重新由社添买六只，分配四个人专门管鸟捕鱼，每日打十多二十斤，捕鱼时间与解放前一样，每年收入约一万元，均交由社统一支配。

锯木：解放前二三十年，人们生活无依，全乡约有七、八十户（都是贫农和少部份下中农）于每年六、七月及秋收后至十二月间，在本屯占有山场范围内（不得越界）砍树锯成木板，运到上至乐里，下至百色两地出卖，每丈（长1.2丈阔1尺）值8—10元（光洋），三个人两天锯得一丈，每年收入一般占全年总收入20—30%。解放后实行土地改革，人们分得土地耕种，就没有人锯木出卖了。

养猪：解放前一般每家养猪1—2只，采野菜、茹类等为主要饲料。因为生活所迫，绝大多数每只长达六、七十斤甚至四、五十斤就要出卖了，并且多卖于青黄不接时期，每斤猪肉仅值7—8斤谷子。如至旧历十月份谷子登场时才卖，每斤可得十斤谷。能够割猪过年的，贫农人家差不多完全没有，只是富裕农民及地主家才能割猪自食。解放后，因为不受剥削和压迫了，一般都能养达2—4只，并且绝大部分人家都能割猪过年。1956年统计，解放前全乡每年割猪过年仅有60—70只，1956年达208只。

砍云耳：解放前，全乡砍云耳的人很多，绝大部分是贫雇农，每户一年收入30—40斤，多的达100斤左右。每斤一块多钱，约折谷子五十斤。解放后，每斤价值3—4元之多，收益很大，成为人们的主要副业收入，有些家多靠此来补口粮的不足。土改后，人们有田耕种了，政府为了保护森林，禁止乱伐木材，砍金剛木培养木耳也比较少了。

种植棉花：解放前，人们种棉都是一年生的棉花，收入较少，一般每亩收入五斤皮花左右，仅够供应家庭自纺自穿之用。1956年高级社成立后，从云南省运来离核木棉（即海岛棉）种植，开始试种十二亩，第二年扩种达九十九亩，但因管理经验尚少，收入还不多。1958年，群众认真地学习外地经验，并总结两年来产量低的原因，加强了田间管理关，生势良好。目前，最高每亩可收入200斤籽棉，一般也可收入100斤，在副业生产上占有重要地位。

以前，该乡副业生产是自发经营的，自实现合作化后，由社统一经营，订出详细的发展规划。从56—57年两年副业计划完成的情况看，是有更大发展的。

在家畜上：56年养猪519头，肉重32,540斤，比55年超出2千多斤；牛325头，比55年增加30头，并消灭冬季冷死牛的现象。

在林业方面：56年共植经济林木1,333株，比55年增加733株。57年新植1,300株，共计2,633株，比55年增加2033株。为了更快发展副业生产，提高人们生活水平，在56年春发动群众找窍门，大开多种生产门路，有计划的增加了副业生产项目：如多种山谷、绿豆、黄豆、芝麻、烧瓦、挖沙仁、挖天冬、要栓皮、烧木炭、织箩筐、修水碾等，因此该年副业生产总收入达27,924元，占全社总收入的15.5%以上。

在畜牧上：1956年春，社内为了大规模的发展畜牧业，将农民的非耕牛的一部份集中到那架屯成立畜牧场，并将27万亩适宜牧放的山岭草地撥给该场使用，共分11个小场，新盖畜栏39间，有牛168头，其中黄牛70头，水牛97头，有三个职工专门饲养。由于在党员凌胜章的领导下，牧场作到三勤：勤扫牛栏、勤洗刷牛虱、勤喂水草。二要：草要料净；病牛要隔离。到57年底牛发

展到191头，其中黄牛103头、水牛88头，人员发展到9人。当时母牛生殖率达95%以上，牛犢成长率达98%以上，成为全国牧场的先进单位，凌胜章被选为全国劳模，上北京见毛主席。现在该牧场公牛479头，计划明年发展到1100头，到62年发展到3200头。

牧畜业取得这样大的成绩，是在乡党支部的直接领导下，经过克服许多困难而取得的。在建场初期碰到的是社员都不愿将自己的牛放入牧场内，怕养得瘦弱，不如放在自己屯里照顾方便。人们谁也不愿作饲养员，认为这工作又脏又没有出息，是下等人干的事，一年四季出外放牧，没有休息的时间等，根据这样情况，党支部进行了广泛的思想教育工作，说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任何劳动都是光荣的，没有贵贱之分，说明将牛养好对社对自己都有好处，发展牧畜业是山里经济发展的重要办法，是最有前途的生产部门，并对那种轻视饲养员的舆论加以严格批判。同时，支部又选出优秀党员凌胜章领导这一工作。通过这次教育后，人们在思想上对畜牧业的认识大大提高，特别是饲养员个个表示坚决为牧畜场献出一切。如饲养员李常格说：“我坚决与牛作伴到老，把牛养肥壮，这样也算为社立大功。”以后畜牧场各方面工作都飞跃发展，为畜牧业大发展打下基础。

四、林业

两芭乡自然环境极为优越，适合发展各种经济林木。据调查，有宜林荒山112,700多亩，加上已有林木地区，则达五十万亩左右。这些土地过去都为地主恶霸所霸占，他们为了谋取牟利，乱加砍伐，破坏山林极为严重。解放后，这些山林收归国有，交由该乡农民经营。经过几年的经营造林，现已有造林面积8579亩，其中水源林1947亩，果木林845亩。1958年春，合作社加强林业管理，分配专职乡干负责领导工作，下设四个小组，分别负责保护、经营、培植等工作。并且在57年组织了一个锯木组，有47人，常驻山林中砍木加工，运往百色等地，支援社会主义建设。

五、商业

四十多年前，在汪甸建立了圩场，是买卖生活、生产用品的场所。但该乡一直到解放前还没有出现专职的商人。在圩场营业的商人，大部是百色和乐里来的奸商。他们利用人们对市场价格的不熟悉，几个奸商暗中勾结，压低物价收购农民副业产品，高价出卖货物，从中谋取暴利。价格差额和百色乐里的价格高低相差无一。更有的奸商以欺骗和抢夺的手法拦路收购农民的物品。有的地主富农份子利用圩场“过剩”积物贱价收购，这种为害农民的活动甚于奸商。

在国民党统治时代，物价飞腾，奸商利用这个机会投机倒把屯积居奇。农民在那种市场混乱的情况下，往往因一次物价波动，变成分文不有。如吴光斗自己养了一年的100多斤的猪刚卖掉，再买布时只能买到2—3尺布，因而气愤的说：“那里象个圩场，就是吃人的血坑”。

恶霸地主土匪可以随时收税，抢人物品，勒索名目极多，常一件物品上税二、三次。

解放后不久，政府为了发展该区的农副业生产，打击奸商投机倒把，加强了市场的管理，加强城乡间的物资交流。1953年，政府派来一个市场管理小组，坚决打击了奸商的活动，斗争极为剧烈，结果市场秩序大大安定。为了适应当时的经济需要，加强国营经济领导的作用，在群众的积极支持下每户出1元钱作股金，加上国家部份资金，在汪甸成立了供销部。不久，在大巴成立了分部，供应日常用品和副食品。54年成立了百货部和民贸公司。1956年底，为了简化商业机构，采取三合一的办法，成立民族贸易管理所，同时在大巴设立分所，除定点供应外，还定期送货到各屯和收购农民的副业产品，有力地促进了农副业的生产。

58年春，又统一组成国营商店，资金共48万元，其中商品资金21万元，土特产收购资金27万